

# 四川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文件

川食会（2022）22号

---

## 食品专业技术能力资格认证工作试行办法 (2022年修订)

各会员单位及广大会员：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精神，进一步的完善评价标准，创新评价方式，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专业技术人才。特制定本办法。

### 1 总则

1.1 人才评价是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才资源开发管理和使用的前提。建立科学的人才分类评价机制，对于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激励引导人才职业发展、调动人才创新创业积极性、加快建设人才强国具有重要作用。

1.2 坚持以品德、能力、业绩为导向，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的倾向，不将论文作为评价应用型人才的限制性条件，探索以专利成果、项目报告、工作总结、工程方案、设计文件、教案、病历等成果形式替代论文要求。

1.3 完善评价标准，分类建立健全涵盖品德、知识、能力、业绩和贡献等要素，科学合理、各有侧重的人才评价标准。创新评价方式，科学客观公正评价专业技术人才。

1.4 创新多元评价方式。按照社会和业内认可的要求，建立以同行评价为基础的业内评价机制，注重引入市场评价和社会评价，发挥多元评价主体作用。基础研究人才以同行学术评价为主，加强国际同行评价。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人才突出市场评价，由用户、市场和专家等相关第三方评价。

1.5 丰富评价手段，科学灵活采用考试、评审、考评结合、考核认定、个人述职、面试答辩、实践操作、业绩展示等不同方式，提高评价的针对性和精准性。

1.6 畅通人才评价渠道。进一步打破户籍、地域、所有制、身份、人事关系等限制，依托具备条件的行业协会、专业学会、公共人才服务机构等，畅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 and 新兴职业等领域人才申报评价渠道。

1.7 加强评价专家数据库建设和资源共享，建立随机、回避、轮换的专家遴选机制，优化专家来源和结构，强化业内代表性。建立评价专家责任和信誉制度，实施退出和问责机制。

## 2 认证办法

### 2.1 认证范围

2.1.1 本学会会员。

2.1.2 长期从事食品行业生产、科研、教育及技术管理等工作的工程技术人员。

### 2.2 认证机构

认证机构是学会的“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

### 2.3 认证专家

认证专家是学会“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聘请的“食品专业技术能力资格认证”专家库的专家，认证专家库专家包括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企业正高级专家 40-50 名。

### 2.4 认证时间

认证机构根据申报人数的多少每年组织 1-2 次认证，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2.5 材料报送

2.5.1 报送材料：《食品专业技术能力资格认证申报材料》

2.5.2 报送的材料按要求提交，每人提交一份纸质材料一份电子材料，并在通知的时间内将纸质材料寄送至学会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办公室，电子材料发至学会邮箱。

### 2.6 认证工作程序

2.6.1 形式审查或初审：学会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办公室收到申报材料后由学会秘书处组织专家对申报人员的相关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或初审，主要包括申报人员是否具有规定的认证条件，破格认证条件及申报资料、相关证件真实性、有效性的审查。

2.6.2 答辩：申报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的及评价委员会专家认为有必要参加答辩的都必须参加学会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组织的专业技术能力专家答辩。

2.6.3 终审：通过形式审查或答辩的工程技术人员，由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组织行业专家进行终审。

2.6.4 公示：通过终审的人员，将在四川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官方网站（[www.scspkj.com](http://www.scspkj.com)）上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接受社会举报，期限为7天。

2.6.5 颁发资格证书：公示期满后，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专业技术能力资格认证的，由四川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发文并颁发资格证书，个人认证信息资料上传至学会的官方网站（[www.scspkj.com](http://www.scspkj.com)），获得资格证书的人员可以通过本人姓名及身份证号在学会的官方网站上的“专业技术资格查询”窗口查询本人专业技术能力资格的相关信息；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认证资格；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或难以否定的，待查实后再决定是否颁证。

## 2.7 认证费用

食品专业技术能力资格认证是社会服务的非盈利事业，但需收取适当的费用以保证此项工作的有效进行，包括报名、专家评审费、专家答辩费、评审答辩会务费及证书工本费等。

### 3 认证条件

#### 3.1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1.1 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科技工作者职业行为和道德规范。

3.1.2 食品及相关专业博士学位，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8年以上，取得高级工程师资格5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硕士或取得第二学士学位，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10年以上，取得高级工程师资格满5年。食品及相关专业本科学历，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12年以上，取得高级工程师资格5年以上。

3.1.3 具有指导本专业高级工程师的工作，或培养、指导研究生的能力。

3.1.4 任高级工程师以来作为第一作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网站 (<http://www.gapp.gov.cn/>) 上能查询到的、公开发行的有效期刊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至少2篇；或独著（或合著）出版本专业著作1部，本人撰写5万字以上，且著作均正式出版。对实际工作经验丰富、业绩特别突出的应用型人才若未发表论文的，应提供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或成果转化业绩的国家标准、发明专利1项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完成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及以上的成果评价项目并登记的1项以上等材料。

3.1.5 在本专业工程技术岗位上开展技术创新的业绩突出，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一等奖的主要参与者。

(2)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二等奖以及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或省、部级科技进步特等奖、一等奖两项、二等奖三项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3) 在本省本专业领域内享有较高声誉和知名度；

(4) 任现职以来，主持开发、研制的新产品市场前景好，并成为本行业的主导产品，其市场占有率在同类产品中名列前茅；

(5) 获得国家级食品科学技术奖、优秀设计奖、优质工程质量奖、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项或省级食品科学技术奖、优秀设计、优秀工程质量奖、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二等奖专业性奖项两项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6) 任现职以来，主持开发的成果，经省级以上的有关评价单位组织的专家评价，成果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7) 获得本专业国家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 1 项以上（以专利证书为准）。

3.1.6 通过本学会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组织的专业能力专家答辩。

## 3.2 高级工程师

3.2.1 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科技工作者职业行为和道德规范。



3.2.2 食品及相关专业博士学位，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3年以上，取得工程师资格2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硕士或取得第二学士学位，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5年以上，取得工程师资格满4年。食品及相关专业本科学历，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6年以上，取得工程师资格5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大专学历，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8年以上，取得工程师资格6年以上。

3.2.3 任工程师以来，作为第一作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网站（<http://www.gapp.gov.cn/>）上能查询到的、公开发行的有效期刊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至少1篇，或独著（或合著）出版本专业著作1部，本人撰写2万字以上，且著作已正式出版。对实际工作经验丰富、业绩特别突出的应用型人才若未发表论文的，可以提供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或成果转化业绩的行业标准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成果评价报告等材料。

3.2.4 具备下列部门条件之一：

(1) 生产、技术管理部门

① 有能力解决生产、技术管理领域中出现的重大技术问题。

② 有系统广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掌握本专业国内外现状和现代管理的发展趋势。

③ 有丰富的生产、技术管理工作实践经验，在生产、技术管理工作中有显著成绩和社会、经济效益。

④ 能够指导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

## (2) 研究、设计部门

① 具有独立承担重要研究课题或有主持和组织重大工程项目设计的能力，能解决本专业领域的关键性技术问题。

② 有系统坚实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掌握本专业领域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

③ 有丰富的工程技术研究、设计实践经验，取得过具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社会效益的研究、设计成果，或发表过有较高水平的技术著作、论文。

④ 能够指导工程师、研究生的工作和学习。

## 3.3 工程师

3.3.1 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科技工作者职业行为和道德规范。

3.3.2 食品及相关专业博士学位，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1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硕士或取得第二学士学位，从事专业工程技术工作2年以上或任助理工程师2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本科学历，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4年以上或任助理工程师4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大专学历，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满6年或任助理工程师5年以上；具有食品及相关专业职高学历，从事食品专业工程技术工作8年或任助理工程师6年以上。

3.3.3 具备下列部门条件之一：

### (1) 生产、技术管理部门

① 基本掌握现代生产管理和技术管理的方法，有独立解决比较复杂的技术问题的能力。



② 能够灵活运用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熟悉本专业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

③ 有一定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的实践经验，取得有实用价值的技术成果和技术经济效益。

④ 能够指导助理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

## (2) 研究、设计部门

① 有独立承担较复杂项目的研究、设计工作能力，能解决本专业范围内比较复杂的技术问题。

② 较系统地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熟悉本专业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

③ 有一定从事工程技术研究、设计工作的实践经验，能吸收、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在提高研究、设计水平和经济效益方面取得一定成绩。

④ 能够指导助理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

## 3.4 助理工程师

3.4.1 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科技工作者职业行为和道德规范。

3.4.2 食品及相关专业本科学历，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满1年；食品及相关专业大专学历，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3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职高学历，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4年以上。食品及相关专业职高以下学历，从事本专业工程技术工作满8年以上。

3.4.3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有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

(2) 能够运用本专业的基礎理論知識和專業技術知識。

#### 4 破格認證條件

所學專業為非規定專業，或學歷未滿足，或工作年限未滿足，但專業能力特別突出者，申請相應級別專業技術能力認證時，可按破格受理，但必須通過本學會專業技術能力評價委員會組織的專業能力專家答辯。

##### 4.1 破格認證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4.1.1 需提供同行業 2 名以上（含）的具有正高級專業技術能力資格（教授或正高級工程師）的聯名推薦信。

##### 4.1.2 同時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1) 獲國家技術發明二等獎以上（含）2 項（排名前二）；

(2) 獲國家發明專利 2 項或實用新型專利 6 項（排名前二），並在生產實踐中取得重大經濟、社會效益（須有申報單位的證明材料）；

(3) 主持完成的科技成果達到國內領先水平以上（含）2 項（排名前二），並在生產實踐中取得重大經濟、社會效益（須有相關單位的證明材料）。

##### 4.2 破格認證高級工程師：

4.2.1 需提供同行業 2 名以上（含）的具有正高級專業技術能力資格（教授或正高級工程師）的聯名推薦信。

##### 4.2.2 同時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1) 獲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以上（含）1 項（排名前三）；

(2) 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或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排名前三），并在生产实践中取得较大经济、社会效益（须有申报单位的证明材料）；

(3) 主持完成的科技成果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以上（含）1 项（排名前三），并在生产实践中取得较大经济、社会效益（须有相关单位的证明材料）。

#### 4.3 破格认证工程师：

4.3.1 需提供同行业 2 名以上（含）的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能力资格（副教授或高级工程师）的联名推荐信。

#### 4.3.2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获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含）1 项（排名前五）；

(2) 获市、州和厅局科技进步一等奖（排名前五）；

(3) 获食品行业技术发明二等奖以上（含）（排名前五）或科技进步一等奖以上（含）（排名前五）；

(4) 参与完成科技成果 1 项以上（含）（排名前五），并在生产实践中取得一定的经济、社会效益（须有相关单位的证明材料）。

#### 4.4 破格认证助理工程师

4.4.1 需提供同行业 2 名以上（含）的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能力资格（工程师）的联名推荐信。

#### 4.4.2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获市、州和厅局科技进步二等奖；

(2) 获食品行业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含）或优秀新产品奖；

(3) 在推广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方面成绩突出，取得一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须有相关单位的证明材料）。

#### 5 附则

本办法解释权及修订权属四川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四川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2022年7月25日

